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山东版 | 第642期 | 2024年1月13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三位至亲在迫害中离世 原三级警督张爱泉再遭绑架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山东报道）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山东省东营市公安局及胜利油田滨海公安局绑架了多名法轮功学员，其中法轮功学员张爱泉在住所被警察绑架到滨海看守所。在中共迫害法轮功的二十四年来，张爱泉因坚持法轮大法真、善、忍信仰，遭中共残酷迫害，曾蒙受冤狱八年，家庭破碎。

修炼法轮大法 德才兼备

张爱泉原在胜利油田滨海公安局交管中心工作，一九九九年时已经是三级警督，是山东省武术协会有名人士。一九九五年修炼法轮功以后，张爱泉按照法轮功的要求做一个好人，处处考虑别人。他生活简朴，工作兢兢业业，从不贪占单位便宜，是单位、邻里有口皆碑的好人。

张爱泉的妻子王明云也是一名法轮功修炼者，原是胜利油田东辛采油厂监测大队职工，一九九五年开始修炼法轮功后，久治不愈的头痛、腰痛、背沉等的疾病很快全都好了，整个人面貌焕然一新，她工作勤勤恳恳，与同事和睦相处，多次被评为单位、采油厂、管理局先进个人。张爱泉、王明云夫妇的家庭和睦，被单位评为“文明家庭”。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恶首江泽民发动了对法轮大法的迫害，法轮功学员开始向被谎言毒害的广大民众讲清真相。张爱泉被中共视为眼中钉、被列入重点人物加以迫害，从此他们全家受到了持续多年的残酷迫害。

被非法拘禁、非法抄家罚款、开除公职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二日到一九九九年腊月二十三日，张爱泉被单位非法拘禁在交通管理中心，长

达数月；并被扣发工资约九个月，每月仅给三百元生活费。

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日，四十多个警察开着十几辆警车，气势汹汹包围了张爱泉夫妇的家，至八月二十日，张爱泉被一直非法拘禁在单位交通管理中心，后又被警察劫持到滨海看守所非法刑拘三十天。张爱泉在看守所期间一直被强迫戴着脚镣。此后，张爱泉被开除公职，强行调离公安机关，同时遭到非法抄家，抄走大法书、师父法像等物品。

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九日至九月三十日，张爱泉被非法监视居住，而实际上，他被非法关押在滨东公安分局。

被非法劳教、判刑 遭多种酷刑折磨

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张爱泉被非法劳教三年。在山东省王村劳教所，张爱泉遭到残酷折磨：强迫洗脑、不让睡觉，不让上厕所，强制坐小板凳（每天持续十几个小时，全身组织特别是臀部皮肉极为痛苦），太阳暴晒，体罚，强迫体力劳动，身心受到很大伤害。二零零二年回到家，炼功一年后身体才逐渐恢复。

《九评共产党》揭露了中共的真实面目，传播《九评》利国利民，中共对《九评》的传播凸显其心虚恐惧。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三日，张爱泉被诱骗到单位，淄博市桓台县“610”（为迫害法轮功设立的非法组织）、公安局国保大队、滨东公安分局八分厂派出所、刑警队二十余人，在众目睽睽之下，强行绑架张爱泉，张爱泉的头被打破，大量鲜血染红了上衣。与此同时，二十余名警察翻墙闯入张爱泉的家中，绑架了张爱泉的妻子王明云，并非法抄家，抢走奥拓小



车一部（价值五万八千余元）等。

桓台县公安局警察在抄张爱泉夫妇家和其他法轮功学员的家时发现《九评》资料，特别是有博大大出版社出版的精装《九评》，此事惊动了山东省公安厅，一定要查到这些《九评》来源，迫害法轮功专案组开到了胜利油田，入驻胜利宾馆，对几名法轮功学员进行刑讯逼供，大打出手。张爱泉被绑架到洗脑班，被刑讯逼供九天，期间被强制坐三根三角铁的铁椅子，并被戴手铐、脚镣，不让睡觉，多次被电棍电击。五月二十日，张爱泉被非法刑拘，从看守所传出来的张爱泉的衣服到处是血。后得知，张爱泉被绑在死人床上一个多月。

二零零六年三月，张爱泉夫妇遭到桓台法院非法审判。非法庭审中，在律师们的严词抗辩下，公诉人面红耳赤，起诉书也念的结结巴巴，非法审判几乎进行不下去，法庭现场乱哄哄的，庭审的最后未经宣判就草草收场，以致后来桓台县法院连最起码的过场都不走了，也不按规定提前通知律师和家属，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八日，桓台法院对张爱泉非法判刑八年，对王明云非法判刑七年六个月。

张爱泉夫妇分别被非法关押在山东省监狱、山东女子监狱迫害，家中留下悲痛的老人和还在上学的幼小孩子艰难度日。

在山东省监狱，张爱泉遭受了多种酷刑折磨：坐飞机、蹲木板、打耳光、不让睡觉、抠肛门、棍棒击打关节、两肋和敏感部位。有八人轮番对张爱泉实施暴力迫害，曾在两天内致张爱泉休克两次，大半月不能走路，两肋大面（见下页）

山东省潍坊市七旬李秀珍被秘密非法判刑三年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山东报道）近日得知，潍坊市 70 多岁的法轮功学员李秀珍，已经被坊子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家人没接到开庭的通知。李秀珍知道修炼法轮大法、讲述大法真相，是合法的，她不服判决，已经上诉到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

李秀珍今年 70 多岁，家住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酒厂宿舍小区。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李秀珍在坊子区大集上告诉百姓法轮大法好的真相时，被恒安派出所警察绑架，她当天被放回家。

李秀珍回家后，警察秘密蹲守在她家附近一个多月，监视她的行动。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警察又将李秀珍绑架，她的家被非法查抄。她被非法批捕。

此后，李秀珍被潍坊市坊子区公、检、法暗箱操作构陷，家人没收到她被非法开庭通知，近日得知，七旬李秀珍被非法判刑三年。

李秀珍认为她修炼真、善、忍，告诉别人法轮大法好的真相，是合法的。她不服判决，已向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

李秀珍多次被绑架、非法拘留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下午，李秀珍在坊子老城区前宁村市场讲真相时，被不明真相的人恶意举报，她随后被恒安派出所警察绑架，被非法拘留，被非法关押在潍坊水库路看守所。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李秀珍被坊子五马路居委会骚扰。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三日上午十点左右，李秀珍和其他两位法轮功学员在滨海经济开发区央子镇央子大集上告诉百姓法轮大法好的讲真相时，被央子镇派出所警察绑架。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六日下午三点半，坊子区国保警察伙同老坊子区派出所警察，共五人，强行抓走正在家打扫卫生的李秀珍，并强行抄走她的《转法轮》等书籍等私人物品。第二天中午，警察又勒索她现金五千元，才把她放回家。

如今已经七旬的李秀珍再被中共公、检、法暗箱操作，被非法判刑三年，李秀珍老人已上诉。

中共各级不法人员执行迫害政策，视生命如草芥，残酷迫害修心向善的法轮功学员已经二十四年多，颠倒是非善恶，警察非法抓捕、入室抢劫；检察院、法院捏造罪证、暗箱构陷，给众多法轮功学员和他们的家庭造成了重大伤害，而且也给国家和人民造成了巨大的灾难。

法轮功也叫法轮大法，是上乘的佛家修炼大法，于一九九二年由李洪志师父传出，他以宇宙最高特性真、善、忍为原则指导人修炼，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可以使修炼人在极短的时间内达到身心净化，道德回升。

修炼法轮大法福益家庭、社会，不仅是合法的，而且应该受到表彰。法轮功学员坚持正信、讲清真相，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社会良知，也是应当受到宪法与法律保护的。在未来法制昌明之时，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都面临未来正义法庭审判和终身追责。◇

（接上页）积瘀血，右腿大胯筋和右臂受到严重损伤，出狱后的几年中，腿部、腰部仍没有完全恢复。在被非法关押期间，张爱泉被限制、剥夺通讯、信件、会见亲人的正当权利。

被迫害中三位至亲离世

早在张爱泉被非法劳教迫害期间，他岳父因为受到沉重的精神打击，于二零零一年凄苦离世。张爱泉的老父亲遭受多年痛苦的精神折磨后，也于二零一二年八月离世。

张爱泉妻子王明云二零零六年被劫持到山东女子监狱后，狱警为了逼迫她放弃修炼，把她关押在集训队进行酷刑迫害，对王明云强迫罚站长达四十多天，每天罚站至后半夜三、四点，睡眠仅有两、三个

小时。恶警及包夹对她进行长期的人格侮辱、打骂、不让购买日常用品、恐吓、不让家人探视等等。更令人发指的是，监狱对她进行药物迫害，长期在米饭、馒头、包子、菜中掺入不明药物（她出狱后仅两个多月就含冤离世，这与药物迫害应有直接关系）特别是，王明云在监狱后期直至出狱的三年多时间里，全身大面积起疙瘩，浑身奇痒难忍，异常痛苦。非人的折磨，致使王明云身体每况愈下：牙齿松动、血压经常高达二百以上，原本一头乌黑的头发变的花白。

王明云在历经七年六个月生不如死的痛苦折磨后，于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结束冤狱回家，然而仅仅八十多天，于二零一三年二月

十一日含冤离世，终年五十二岁。

仅仅因为坚持信仰，张爱泉就被中共迫害的家破人亡，三位至亲先后离世。二零一三年至今，张爱泉没有任何生活来源和最低保障，多年来经济上蒙受重大损失。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这样一位德才兼备的好人再次被中共警察绑架关押迫害。◇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